

证券代码：872166

证券简称：新烽光电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 (设立全资子公司)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(一) 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长远发展战略规划，公司拟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北微流控科技有限公司，注册地为湖北省鄂州市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,000,000.00 元。

(二)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“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”之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为新设立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(三)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(四) 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子公司)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(六)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(七)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(一)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湖北微流控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湖北省鄂州市

主营业务：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，生物基材料制造，生物基材料销售，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，新材料技术研发；新型膜材料制造；新型膜材料销售；专用化学产品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专用化学产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实验分析仪器制造；实验分析仪器销售；仪器仪表制造；仪器仪表销售；智能仪器仪表制造；智能仪器仪表销售；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；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；光学仪器制造；光学仪器销售；生态环境材料制造；生态环境材料销售；物联网技术研发；物联网技术服务；物联网应用服务；物联网设备制造；物联网设备销售；大数据服务；数据处理服务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软件开发；智能水务系统开发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智能控制系统集成；生态资源监测；环境保护监测；水质污染物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制造；水质污染物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；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；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；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制造；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。

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方式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	实缴金额
武汉新烽光电	货币	2,000,000.00	100%	2,000,000.00

股份有限公司				
--------	--	--	--	--

（二）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

本次投资的资金主要来源于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自有资金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无需签订投资协议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的需要，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拓展，有利于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，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，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是从长期战略布局出发的慎重决策，不存在重大风险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和经营风险。公司将健全子公司治理结构，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的建立和运行，积极防范上述风险，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符合公司的整体规划，从公司的长期发展来看，本次对外投资可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，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意义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2月19日